

## 法院执行如何查股票！法院如何查封证券账户-股识吧

### 一、法院执行程序中，怎样对债务人持有的上市股票进行冻结查封？怎样对股票价值进行估值？

法院到开户的证券公司冻结被申请人的资金帐户一般情况下，对股票的查封，会限于冻结被申请人的资金帐户，该帐户只能进资金，而不能出资金；但一般会允许该股票的买卖，这是减小因保全给被申请人造成经济损失。

### 二、法院执行程序中，怎样对债务人持有的上市股票进行冻结查封？怎样对股票价值进行估值？

法院到开户的证券公司冻结被申请人的资金帐户一般情况下，对股票的查封，会限于冻结被申请人的资金帐户，该帐户只能进资金，而不能出资金；但一般会允许该股票的买卖，这是减小因保全给被申请人造成经济损失。

### 三、法院如何能查询到代持股权

所谓代持股权，一般都是实际出资人以他人的名义持有股权，登记在他人名下，如果不是股权所属公司或者代持股权方披露有关信息，法院仅从工商登记信息中是无法发现实际出资人的。

### 四、法院如何强制执行股票

展开全部首先，关于执行时间，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 人民法院自收到申请执行书之日起超过六个月未执行的，申请执行人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上一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可以责令原人民法院在一定期限内执行，也可以决定由本

院执行或者指令其他人民法院执行。

第二百二十九条被执行人或者被执行的财产在外地的，可以委托当地人民法院代为执行。

受委托人民法院收到委托函件后，必须在十五日内开始执行，不得拒绝。

执行完毕后，应当将执行结果及时函复委托人民法院；在三十日内如果还未执行完毕，也应当将执行情况函告委托人民法院。

受委托人民法院自收到委托函件之日起十五日内不执行的，委托人民法院可以请求受委托人民法院的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受委托人民法院执行。

其次，执行办法，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人民法院查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的财产不得超出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的范围。

人民法院决定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财产，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有关单位必须办理。

第二百四十三条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收入。

但应当保留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的生活必需费用。

人民法院扣留、提取收入时，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被执行人所在单位、银行、信用合作社和其他有储蓄业务的单位必须办理。

## 五、法院如何查封证券账户

个人，法人，集体或机构被法院查封财产，其名下所持有的股票账户会一并被冻结查封。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一条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被执行人的动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权，应当作出裁定，并送达被执行人和申请执行人。

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措施需要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协助的，人民法院应当制作协助执行通知书，连同裁定书副本一并送达协助执行人。

查封、扣押、冻结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送达时发生法律效力。

第二条人民法院可以查封、扣押、冻结被执行人占有的动产、登记在被执行人名下的不动产、特定动产及其他财产权。

未登记的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依据土地使用权的审批文件和其他相关证据确定权属。

对于第三人占有的动产或者登记在第三人名下的不动产、特定动产及其他财产权，第三人书面确认该财产属于被执行人的，人民法院可以查封、扣押、冻结。

扩展资料《证券法》第139条规定，证券公司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应当存放在商业银行，以每个客户的名义单独立户管理。

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

证券公司不得将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和证券归入其自有财产。

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以任何形式挪用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和证券。

证券公司破产或者清算时，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和证券不属于其破产财产或者清算财产。

非因客户本身的债务或者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不得查封、冻结、扣划或者强制执行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和证券。

参考资料来源：百度百科-证券公司

## 六、如何查封被告人个人股票账户

提供被告的股票信息，向法院申请，法院会冻结被告的股票账户的。

这样的案例不少，很简单的。

只要法院将裁定书和限制执行通知书交给证券交易所就行了。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规定：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人民法院查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的财产不得超出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的范围。

人民法院决定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财产，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有关单位必须办理。

## 七、法院能够查询个人的银行账户和证券账户信息吗？

“法院能够查询个人的银行账户和证券账户信息吗？”：1、如果账号主人涉嫌刑事犯罪，检察院和法院可以查。

2、如果牵涉到民事案件、行政案件：法院在当事人申请时有权查询。

3、如果是执行案件中的被执行人：执行员有权查询并划扣。

## 八、因债务纠纷，我已经将对方起诉，目前要保全冻结他的股票，我想知道，如果冻结对方股票是用什么方式转给我

你误会了，冻结对方财产指的是法院发出法律文书，禁止对方转移财产，实际上是把财产置于法院控制之下，而不是把财产置于你控制之下，所以你没有必要开户。如有疑问，欢迎追问，如无疑问，请好评。

## 九、法院如何查询债务人的股市帐号

银行联网的都可以查，现在都是第三方存管，查银行联网就可以。

## 参考文档

[下载：法院执行如何查股票.pdf](#)

[《超额配售股票锁定期多久》](#)

[《st股票摘帽最短多久》](#)

[《股票会连续跌停多久》](#)

[《德新交运股票停牌多久复牌》](#)

[下载：法院执行如何查股票.doc](#)

[更多关于《法院执行如何查股票》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3619152.html>